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0-029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树伟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号2020-03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0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夏长征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监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2)。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号2020-033)。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18日

公司代码:603629 公司简称:利通电子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利通电子	60362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施佶	戴亮
电话	+86 510-87600070	+86 510-87600070
办公地址	宜兴市徐舍镇工业集中区(立通路18号)	宜兴市徐舍镇工业集中区(立通路18号)
电子信箱	shiji@lettall.com	dail@lettal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70,799,296.88	1,997,929,473.83	-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2,897,857.41	982,280,527.94	0.0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71,562.95	-109,441,938.48	
营业收入	661,647,671.42	728,065,399.21	-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17,329.47	40,157,490.68	-4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37,170.72	38,013,431.39	-48.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4.15	减少2.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40	-4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40	-47.5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74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邵树伟	境内自然人	48.41	48,414,000	48,414,000	质押	2,540,000
邵秋萍	境内自然人	12.00	12,000,000	12,000,000	无	
邵培生	境内自然人	4.59	4,586,000	4,586,000	无	
张德峰	境内自然人	4.04	4,044,300	0	无	
宜兴利通智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3	2,830,000	2,830,000	无	
史旭平	其他	1.00	1,000,000	1,000,000	无	
施佶	其他	0.70	700,000	700,000	无	
张盼盼	其他	0.69	688,400	0	无	
虞乐意	其他	0.63	626,800	0	无	
赵红	其他	0.35	351,7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邵培生系邵树伟、邵秋萍之父,邵树伟与邵秋萍兄妹关系,史旭平与邵秋萍系夫妻关系,邵树伟、邵秋萍、邵培生、史旭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电视机行业的景气度走低和新冠疫情的突发影响,使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面临较大的压力,停工、停产的生产损失,用工成本升高,有效需求不足等不利因素的影响,造成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指标同比下降较多,其中营业收入66,165万元,同比下降9.12%,净利润2,016万元,同比下降49.81%。由于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走低,导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是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度下滑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为14.33%,去年同期毛利率为19.11%,同比减少了4.78个百分点。

针对报告期内经营活动面临的疫情影响,公司全面动员,积极应对,是所在地区最早从疫情中复工复产的企业之一。在市场开拓上公司成功进入两家外资著名电视品牌的供应链体系,为以后的经营活动注入了新的活力。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抓紧防疫、抗疫工作,将疫情的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经营活动中公司将坚定贯彻既定的发展战略,做强公司主业,同时不忘找寻新的发展商机与方向。下半年的工作重点具体包括:

1、认真研判海外设立生产基地的可行性,适应国内电视机产业出海战略调整,通过和下游客户产业链上更紧密的融合,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液晶电视精密金属结构件领域的行业地位;

2、持续提升公司打造全能型、高水平提供精密金属结构件产品解决方案的能力,着重在金属产品应用领域扩展、产品设计、机加工、金属表面处理方向上寻求新的增长点;

3、积极准备进入适合公司发展的新的产业领域。

在努力做好经营工作的同时,公司时刻不忘所肩负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为湖北慈善总会捐款50万元,为支援疫区人民防疫抗疫尽一份绵薄但是真诚的帮助。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2020年1月1日执行2017年7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	董事会审批	详见下方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2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21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29元,共计募集资金48,22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未包括已预付的100.00万元)3,727.5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4,497.4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17.8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1,879.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47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8,674,743.45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6,689,516.25元。

项目	金额(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70,522,479.60
减: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支出金额	68,674,743.45
减:半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50,000,000.00
加:归还2019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50,000,000.00
加:半年度赎回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	1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841,780.10
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收益	4,335,833.33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06,689,516.2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原计划实施的募投项目"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变更为"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有关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情况详见公司2019-029、2019-030、2019-031与2019-033号公告。)公司根据新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将所需资金从公司专户拨入安徽博盈专户,安徽博盈根据项目进度需要进行支付。安徽博盈专户由公司、安徽博盈、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共同监管,为此各监管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称为《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注1)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610902005810903	64,230,649.14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1103053819000010178	9,048,570.83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8110501014301205014	2,858,366.21	活期存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0409240000000491	29,123,705.06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1103053819100004906	1,428,225.01	活期存款
合计		106,689,516.25	

注:2020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余额不包含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仅为106,689,516.25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8,791.39万元,其中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年产50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年产300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年产60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四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分别为人民币1,325.77万元、3,160.26万元、3,392.85万元、912.5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天健审[2018]8330号《关于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2019年1月15日,公司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第一届第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8,791.3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利通电子于2020年3月25日经公司第一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议案之日起不 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利通电子于2020年3月25日经公司第一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并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实时安排借出资金的提前归还,仍继续用于承诺募投项目,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展开现金管理。

序号	签约人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利率	实际收回情况
1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19年1月22日	2020年1月20日	4.30%	已到期赎回

注: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23日披露了《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公告号2019-009)共计产生收益4,335,833.33元,与理财产品购买协议约定的收益不存在差异。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5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9年6月10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将原计划的募投项目"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变更为"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金属精密结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累计投入10,488.99万元,其中2020年1-6月投入4,558.99万元。

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度1-6月

编制单位: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879.60	本年度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67.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13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91.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9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1-6月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9,349.60	9,349.60	559.23	3,109.17	33.25%	2020年	–	不适用[注2]	否
年产50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79.85	3,724.25	93.11%	2018年	-159.03	[注1]	否
年产300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	否	10,410.00	10,410.00	1,190.04	7,655.45	73.54%	2020年	421.97	[注1]	否
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	是	12,130.00	–	–	–	–	–	–		是
年产60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	否	5,990.00	5,990.00	479.36	1,813.46	30.27%	2020年	–	不适用[注2]	否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	是	–	12,130.00	4,558.99	10,488.99	86.47%	2020年	–	不适用	否
合计		41,879.60	41,879.60	6,867.47	26,791.32	63.9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近年来,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会,持续对原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提升自动化水平,实现了一定效果,"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立项后一直未正式开展投入,该项目设计产品包括250万套大尺寸(55英寸/65英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和250万套中小尺寸(32英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近年来,随着液晶电视大尺寸化的发展成为趋势,中小尺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的发展前景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工艺拟采用精密金属构件制造技术,侧重大尺寸高品质构件产品,且致力于实现精密金属构件产品跨领域应用。综上所述,为尽量减少重复投资,尽可能控制投资风险,充分合理地利用公司现有以及在建产能,合理配置公司现有的资源,经全面审慎考虑后,公司拟终止"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的建设,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新募投项目"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8,791.3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将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年产50万套超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的生产线项目本期实现效益为负、年产300万套大屏幕液晶电视不锈钢外观件扩建项目本期实现效益较低,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及电视机行业景气度走低等因素影响,公司产销量、价格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从而导致产线收益下降。

[注2]:受电视机行业景气度走低和新冠疫情突发等因素影响,公司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和年产60套大屏幕液晶电视结构模组通用模具生产线项目投资进度相对较慢,公司将根据未来行业情况及下游需求合理规划上述项目的建设工作。

附件2

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1-6月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	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	12,130.00	12,130.00	4,558.99	10,488.99	86.47%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近年来,公司抓住行业发展机会,持续对原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提升自动化水平,实现了一定效果,"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立项后一直未正式开展投入,该项目设计产品包括250万套大尺寸(55英寸/65英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和250万套中小尺寸(32英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近年来,随着液晶电视大尺寸化的发展成为趋势,中小尺寸液晶电视精密金属背板/后壳的发展前景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工艺拟采用精密金属构件制造技术,侧重大尺寸高品质构件产品,且致力于实现精密金属构件产品跨领域应用。综上所述,为尽量减少重复投资,尽可能控制投资风险,充分合理地利用公司现有以及在建产能,合理配置公司现有的资源,经全面审慎考虑后,公司拟终止"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的建设,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新募投项目"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 2.2019年5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将原"年产500万套液晶显示结构模组生产项目"12130.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金属精密构件研发和制造项目"。上述议案已经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9年5月23日,公司发布了《利通电子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29 股票简称:利通电子 编号:2020-033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均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日期: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采用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未修改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2020年8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和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使公司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0-065
债券代码:113590 债券简称:海容转债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0,000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84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90天;9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2020年8月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2020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1号)的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1,27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12.7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3,735,223.86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7月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第XYZH/2020JNA40131号)。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产品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保底利率1.15%,浮动利率为0%或1.75%或1.95%	2020-8-14至2020-11-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84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1.25%或3.00%	2020-8-14至2020-11-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公司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产品代码:1201209004
(2)产品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3)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理财金额:20,000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保底利率1.15%,浮动利率为0%或1.75%或1.95%
(6)产品起息日:2020年8月14日
(7)产品到期日:2020年11月12日
(8)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84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产品代码:1201208413
(2)产品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3)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理财金额:20,000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25%或3.00%
(6)产品起息日:2020年8月14日
(7)产品到期日:2020年11月13日
(8)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84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本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外汇的期权产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在理财到期日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理财收益根据投资对象的价格表现来确定。

(三)委托理财的风险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本次投资周期较短,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筛选,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风险等级低、安全性高、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为上市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不存在为该次交易专设的情况,也不存在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履约情况。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6,736.07	224,012.95
负债总额	89,990.83	77,415.51
净资产	156,745.23	146,597.45
项目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3.78	19,220.07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74,809.40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3.47%。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5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上述委托理财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理财产品	20,000	0	0	20,000
2	保本理财产品	20,000	0	0	20,000
合计		40,000	0	0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7.2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0-066
债券代码:113590 债券简称:海容转债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92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2020年8月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2018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35号)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发行价格32.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5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670.25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11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第XYZH/2018JNA40251号)。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产品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1.50%或3.50%	2020-8-17至2020-11-1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公司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代码:CSDP/CSDV
3、产品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4、收益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理财金额:5,000万元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50%或3.50%
7、产品起息日:2020年8月17日
8、产品到期日:2020年11月17日
9、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中国银行在理财到期日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理财收益根据投资对象的价格表现来确定。

(三)委托理财的风险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本次投资周期较短,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筛选,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风险等级低、安全性高、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不存在为该次交易专设的情况,也不存在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履约情况。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6,736.07	224,012.95
负债总额	89,990.83	77,415.51
净资产	156,745.23	146,597.45
项目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3.78	19,220.07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74,809.40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6.68%。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5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上述委托理财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理财产品	6,000	6,000	182.05	–
2	保本理财产品	3,000	3,000	52.74	–
3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72.66	–
4	保本理财产品	3,000	3,000	37.66	–
5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6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合计		27,000	17,000	345.11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5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5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10,000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奋进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奋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20,9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2%;本次质押展期后,奋进投资累计质押股份为63,566,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2.55%,占公司总股本的7.31%。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奋进投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奋进投资	是	11,000,000	9.09%	1.265%	否	否	2019年7月31日	2020年7月30日	2021年7月3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和债权类投资
奋进投资	是	1,000,000	0.83%	0.115%	否	是	2020年7月21日	2020年7月30日	2021年7月3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和债权类投资
合计		12,000,000	9.92%	1.38%							

奋进投资本次质押展期涉及的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奋进投资	120,960,000	13.92%	63,566,000	63,566,000	52.55%	7.31%	0	0%	0	0%
合计	120,960,000	13.92%	63,566,000	63,566,000	52.55%	7.31%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质押是原有股份质押的展期。尚未产生新的股份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不存在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的情形。

2、截至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奋进投资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1,566,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42.6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93%,对应融资余额为20,050万元;奋进投资将于未来一年内(含一年,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2,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9.9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8%,对应融资余额为5,500万元。

奋进投资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

3、奋进投资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奋进投资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情况。

奋进投资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奋进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协议;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0-032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会议选举李彦智、张志军、方晓波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附后),上述职工监事将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其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李彦智先生简历

李彦智,男,汉族,1968年10月生,河南偃师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正处级)。

历任义马矿区工会宣教文体部宣传干事,义煤集团工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副处级)。

张志军先生简历

张志军,男,汉族,1971年5月生,河南淮阳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政工师、经济师。现任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部部长。

历任义煤集团综合办公室秘书科秘书,义煤集团组干部办公室副主任,义煤集团组干部(人力资源部)培训科科长,大有能源纪委办公室主任,大有能源机电设备租赁站党支部委员、书记。

方晓波先生简历

方晓波,男,汉族,1982年1月生,河南孟津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生产审计科副科长。

历任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财务部会计,大有能源内部审计部综合审计科主任师、特聘师。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8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吉林证监局、吉林省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提高公司质量 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2020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时间为2020年8月21日(周五)15:30至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封有顺先生、董事会秘书张万恒先生、财务总监栾福梅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经营情况、融资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期间,公司高管将全程在线,实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